

证券代码：834408

证券简称：盛源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濮阳市盛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出售方：濮阳市盛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盛源科技”）

交易对手方：刘国成

交易标的：濮阳盛源能源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盛源运输”）100%的股权。

交易事项：盛源科技向刘国成出售盛源运输 100%股权。

交易价格：人民币 20 万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

30%以上。”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一）的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经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末期总资产和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合并)分别为：1,689,108,565.97 元和 770,534,031.42 元。本次交易的金额为 200,000.00 元，标的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0 元，净资产为 0 元。

公司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本次拟出售的盛源运输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的比例分别为 0%、0%。

综上，本次交易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需要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刘国成

住所：-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濮阳盛源能源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河南省濮阳市范县产业集聚区新区产业园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股东及持股比例：股东濮阳市盛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成立时间：2021 年 8 月 13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缴资本：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

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本次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濮阳盛源能源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份，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盛源运输资产总额为 0 元，净资产为 0 元。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

（二）定价依据

盛源运输自设立至今无实际经营，交易双方在综合考量其行业情况及未来发展能力等因素后经友好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转让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持有濮阳盛源能源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刘国成，交易价格 20 万元。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签署相关协议。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协议生效之日，过户时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通过股权变更的日期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出于公司业务调整考虑，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调整，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无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濮阳市盛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濮阳市盛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